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73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5 年 10 月 24 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1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已回购股数	4,149,500 股
实际已回购股数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0.56%
实际已回购金额	50,198,484.20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69 元/股-13.66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 14.5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

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如下：

二、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回购期间，公司按规定于每月前三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149,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6%（以 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该比例可能会因总股本变动而发生变化）；最高成交价为 13.6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6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198,484.20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金额的上限。至此，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

三、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方式、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总额、实施期限等均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实施结果与已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五、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与市场操纵的行为。

六、预计股份变动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毕，共回购股份4,149,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56%，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93,448	1.51	0	11,193,448	1.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8,117,265	98.49	-4,149,500	723,967,765	98.4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149,400	0.55	-4,149,500	-	-
三、股份总数	739,310,713	100.00	-4,149,500	735,161,213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八、已回购股份的处理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4,149,500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销4,149,500股。注销之前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后续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并在注销完成后及时公告。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处理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一日